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任召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提示性公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进行项目投资的议案》

本次全资子公司宁波创源海纳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宁波数字文化产业园北仑项目的投资，项目主要通过深化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融合，打造数字文化产业创新高地，以数字赋能研发、制造、营销和服务等产业链环节，推动宁波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同意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23,000 万元进行项目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进行项目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制的合伙企业部分财产份额用于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睿特菲体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特菲”）经营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保持睿特菲的长期稳定发展，进一步建立和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公司以人民币 291.72 万元转让控制的合伙企业宁波图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图飞”）80%的财产份额给宁波图飞合伙人林杨波先生用于实施睿特菲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将通过受让林杨波先生持有宁波图飞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睿特菲的股权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转让控制的合伙企业部分财产份额用于实施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有能力公正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拟变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2 年半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2 年半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8,778,297.4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王先羽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总裁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聘任总裁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召国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总裁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聘任总裁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9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2:00 在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庐山西路 45 号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简 历

1、任召国先生：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经济师，研究生学历。1988年10月至1998年5月，历任宁波市进出口公司业务员、业务经理；1998年6月至2001年5月，任宁波泰联国际经贸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1年6月至2014年11月，历任宁波成路纸品制造有限公司（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2014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月至2020年12月，任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任召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25.65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7.28%。任召国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2、王先羽先生：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高级品牌管理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02年7月至2003年5月，任深圳永琪自行车制造厂资材课长；2003年5月至2004年6月，任深圳绝佳电子有限公司QA主管；2004年6月至2011年12月，历任宁波成路纸品制造有限公司（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人事企管部经理、行政总监；2012年1月至2012年6月，任宁波纸器时代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安徽创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20年12月，任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任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先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40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王先羽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